

國立新竹師範學院九〇一八次行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九十年十一月十九日下午二時十分

貳、地點：本校第一會議室

參、主席：顏校長啟麟

紀錄：陳文正

肆、出席：如簽到簿

伍、宣讀九〇一七次擴大行政會議紀錄

裁示：紀錄確定。

陸、報告事項

報告一

報告單位：教務處

一、各系所九十一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名額分配調查表及各系身心障礙名額調查表，請於十一月廿日前送註冊組彙報教育部。

二、各系所九十一學年度研究所碩、博士班招生簡章草案，請於十一月廿日前送註冊組彙整。

三、學校簡介修訂版已完成三校，預計於十一月底印製完成。

四、本校「新竹師院學報第十五期」初審稿件已送回各作者修改，後續作業將依時序進行，預計將於明年二

月中旬前印製完成。

五、本校校內語文競賽已於十月二十五日（星期四）辦理完畢，感謝語教系老師及同學參與評審、閱卷及服務工作，各項目優勝同學已請語教系老師指導參加九十年全國語文競賽。

六、綜合教育大樓三、四樓普通教室單槍投影機遙控器已置於教室內黑板旁，使用完畢請注意關閉電源。

裁示：請各系所主任轉知各老師請於使用單槍投影機後要隨手關閉電源。

報告二

報告單位：總務處

一、新竹國小與本校共同舉辦九十年度防護團常年訓練，訂於九十年十一月廿一日（星期三）下午於新竹國小大禮堂舉行，屆時請相關人員準時出席（詳細資料已發函通知）。

二、總務處擬訂於十一月廿六日（星期一）於第二會議室舉辦資源回收宣導活動，以加強資源回收工作之成效。

裁示：資源回收宣導活動請邀請學生宿舍長出席。

報告三

報告單位：實習輔導處

一、教育部中教司建置「師資諮詢語音查詢及傳真回覆系統」自即日起（九十年十一月十二日）開放專線電話 02-23566336，實習組將此服務管道上網公佈。

二、本年度教育實習輔導推介第一次說明會於八日下午三時十分假講堂甲辦理完畢，謝謝校長親至會場勉勵同學，第二次說明會訂廿二日下午三時十分於講堂甲辦理，歡迎師長們至會場指導。

三、本年度輔導區外各縣市教育實習輔導推介工作正式展開，已於各縣市設聯絡同學以整合學生實習之需求。

四、國教世紀一九七期於十月份依計畫進度出刊，一九八期數學教育專輯，將配合校慶出刊。

裁示：有關教育實習相關法令規定請儘速瞭解後轉知學生，如確有疑義，請透過學校程序請示。

報告四

報告單位：體育室

一、今年精彩的啦啦隊比賽將於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下午一點半在操場舉行，請師長們撥冗到場為同學們加油。

二、今年校慶教職員部份的桌球賽、趣味競賽，請師長們踴躍報名參加，比賽辦法與報名表已送至各單位，請於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二）前交至體育室。校慶教職員羽毛球賽，由於體育館無法於運動會時完工，因而取消此項比賽。

三、教職員工校園慢跑將於十二月七日下午五點開跑，請同仁踴躍報名參加。完成此慢跑者由學務處提供一百元園遊券（如附件一）。

裁示：洽悉。

報告五

報告單位：秘書室

本校與美國北科羅拉多大學簽有交換教師計畫，各系、所、處所屬教師有興趣者請洽秘書室。

裁示：請各主任轉知各老師。

柒、臨時報告

報告一

報告單位：學生代表吳欣慈

- 一、音樂館公用琴房建議考量請工讀生管理。
- 二、體育館整修工程何時可以完工，同學們都很關切。

裁示：一、音樂館公用琴房請使用學生自主自治會訂定管理辦法送行政會議通過陳情校長核定後公佈施行。

- 二、體育館整修工程學校並非不管，而是考量學校如採取更激烈手段將導致訴訟反而延宕時日，目前正積極與廠商溝通督促其儘速完工。

報告二

報告單位：進修暨推廣部

本校接受僑委會委託辦理「越南地區華文教師回國研習班」，各項教學及行政工作，敬請各系及各單位協助。

裁示：請大家多予協助。

報告三

報告單位：初教系

本週四本系舉辦「談多元入學方案與基本學力測驗」，歡迎大家踴躍參加。

裁示：洽悉。

報告四

日前據悉承包本校體育館工程人員多日來於警衛室內食宿，請總務處處處理。

報告單位：體育系

裁示：請總務處迅速處理。

捌、提案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本校是否需設置哺（集）乳室，請討論。

說明：一、九十一年度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獎助設置哺（集）乳室，年度獎助七十個單位，冀望與民間團體共同改善哺育母乳之環境，使國內婦女能於較佳的環境中哺餵母乳，進而提升母乳哺育率。

二、獎勵對象：立案之公私立機關團體、公司行號等。

三、獎助額度：每單位最高獎助金伍萬元。

決議：本案暫緩，請人事室調查如確有需要設置再另案簽陳校長核定設置。

提案二

提案單位：國教所、心輔所

案由：為鼓勵研究生從事以本校為研究對象之碩博士論文寫作事宜，提請 討論。

說明：一、一般而言，自我研究及自我評鑑乃是提昇學校教育品質之有效措施之一，惟本校教職員在教學、工作之餘，實未有餘力從事與其工作或業務相關之研究，是以，建議本校能善用「研究生」這項豐沛資源，經由提供經濟誘因之方式，促其針對學校特質、組織氣氛、興革做法等方面，從事相關領域研究，其研究建議亦可作為學校相關決策之參考。

二、目前教育部正大力鼓吹各大專院校利用自我評鑑方式，以增進學校瞭解自我潛質，並進一步提昇教育素質，故本案若能通過實施，亦可算是本校配合政策的積極作法之一。

擬辦：在論文口試通過、修正完稿後，研究生可照一般程序提出申請，核准後一篇博士論文補助一萬元，碩士論文補助六千元。

決議：本案保留。

玖、散會